

证券代码：430343

证券简称：ST 优网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优网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审议事项合法、完备。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已于 2022 年 04 月 21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343	ST 优网	2022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鼎银律师事务所史进、金鹏律师

（七）会议地点

优网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优网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0和《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1）。

（四）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拟定本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2021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金额并制定公司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八）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2-008）。

（九）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经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东审会【2022】第 Z01-017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44,839,331.37 元，未弥补亏损 44,839,331.37 元，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30,000,000.00 元。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公告编号：2022-009）。

（十）审议《关于公司续聘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续聘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十一）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东审会【2022】第 Z01-017 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4）。

（十二）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2-015)。

(十三)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终止挂牌的规定，公司章程增加：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应当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如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如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赔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司章程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10-87718548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优网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优网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优网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